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陳相如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1258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qz086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430461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第26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實施計畫—中學組1份 (36358025_1143046165_1_ATTACHMENT1.pdf)

主旨：為公告本市「第26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中學組實施計畫」一案，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第26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中學組實施計畫辦理。

二、為鼓勵教師教學創新與精進、同步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品質及服膺12年國教新課綱精神，本年度徵件類別分為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及專業創新經驗分享類，其徵件主題如下：

(一)行政管理及創新。

(二)課程教學及評量。

(三)班級經營與輔導。

三、此外，為擴大本案實施效益，預計於114年10月份辦理頒獎典禮，另有關得獎作品分享活動至群組研習或相關活動辦

成功高中 1140314



MQAA1146002918

理時間，另案通知。

四、請有意願參加者自114年5月12日（星期一）0時起至114 年5月14日（星期三）24時止，逕至本局教育專業創新及 行動研究網站（網址：<https://eiar.tp.edu.tw/>）線上報名及稿件電子檔上傳。

五、各校如對本實施計畫有疑義，請洽詢以下人員：

（一）報名收件學校：民生國中教務處王煥民主任或資訊組李亮寬組長，聯絡電話：（02）27653433轉100或114。

（二）本局承辦人：中等教育科陳相如小姐或技職教育科林沂玟小姐，聯絡電話：（02）27208889轉1258或6352。

（三）網站操作資訊：大橋國小學務處賴健二主任或資訊組賴佳玲組長，聯絡電話：（02）25944413轉133或125。

六、檢附中學組徵件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上海台商子女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副本：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請國教科代轉）（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含附件）

